

二 1 至 12 耶穌受博士朝拜

引言

由本段開始，經文顯出作者對地理問題的重視，也顯出耶穌的來臨引起世人不同的反應。本段記載博士的來朝，可分為二幕：首幕（1 至 6 節）敘述博士如何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，舊約聖經又如何預言彌賽亞要生於伯利恆，第二幕（7 至 12 節）繼續記述博士如何去到伯利恆朝拜嬰孩耶穌，然後返回故土。

詮釋

一·博士來到耶路撒冷（二 1 至 6）

經文：

1 當希律王的時候，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。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，說：2 「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哪裏？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，特來拜他。」3 希律王聽見了，就心裏不安；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。4 他就召齊了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，問他們說：「基督當生在何處？」5 他們回答說：「在猶太的伯利恆。因為有先知記着，說：

6 猶大地的伯利恆啊，你在猶大諸城中並不是最小的；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要從你那裏出來，牧養我以色列民。」

1 節「希律王」：今人稱他為大希律 (Herod the Great)。他是土買（即舊約的以東）人，於主前四十年被羅馬元老院授權作猶太人之王，數年後（主前三十七年）藉羅馬軍隊之助，剷除敵對勢力，正式治理巴勒斯坦多個地區。任內效忠數位羅馬皇帝，另大興土木。由於他有異族血統，任內又徵收重稅，故不得猶太人歡心。按猶太歷史家約瑟夫的記載，希律去世之前不久，曾有月蝕；他死後不久則為猶太人的逾越節。¹⁶ 學者根據這些線索，多認為希律死於西曆主前四年三、四月間。倘若博士的到來與希律之死在時間上相差不遠，我們

可從太二 16 推算耶穌的誕生是在西曆主前五、六年。耶穌生於「主前」的「矛盾」，是因為第六世紀 Dionysius Exiguus 設立主曆時，誤把羅馬城建後七五四年作主誕生年之故。¹⁷

「**猶太的伯利恆**」：古稱以法他（創卅五 19），位於耶路撒冷以南約十公里（六英里），是古時大衛的出生地（撒十七 12、58）。耶穌為何會在此鎮出生，詳見路二 1 至 7。馬太在此採用「猶太的伯利恆」一語，固然把此鎮與屬西布倫支派的伯利恆（書十九 15）區別出來，但也可能是要吻合預言（第 6 節）裏的稱謂。

「**博士**」：原文 *magoi* 對主前六世紀的米代人來說，是指有解夢能力的祭司階層，但這字演變到新約時代可泛指解夢者、星相家、法術家等，當中有誠心尋求真理者，但騙子、江湖術士也大不乏人（如徒八 9，十三 6）。從本章經文看來，來朝拜耶穌的「博士」很可能是星相家。經文並無顯示來訪者為君王，傳統說他們是王，可能是源出舊約描述君王到來朝覲彌賽亞的經文（詩七十二 10；賽六十 1 至 6 等）。另外，傳統也根據所獻的禮物，推算出博士的數目(三)，甚至為每一位命名。

「**東方**」：地點不易確定，基督徒最早的說法是博士來自亞拉伯，但教父們一般認為東方指波斯。今日學者則以巴比倫為另一可能性。¹⁸

2 節 博士稱呼那新生君王為「猶太人的王」，又不知他應當生於何處，可見他們是外邦人，不過他們也許對猶太教稍有認識。

「**在東方看見他的星**」：更準確的譯法是「看見他的星升起」（新譯本作「看見他的星出現」）。在當日羅馬帝國，許多人相信：偉大人物的出生和死亡都有星宿的徵兆。¹⁹ 至於博士們所看見的到底是甚麼天文現象，歷來有幾種看法——(1)彗星：可能是哈雷彗星；不過哈雷最接近的一次出現是早在主前十二/十一年。(2)新星（*nova*——突然因內部爆炸

而大放光明的星)：據中國天文曆算的記載，主前五/四年會有新星出現，達七十日之久。(3)行星的會合：主前七年，土星與木星會合於雙魚星座；至少中世紀的猶太人認為這是彌賽亞降生的徵兆。可是上述的看法多有困難，²⁰ 尤其難以解釋第 9 節這星「在前頭行」的現象，所以，縱然博士起初是從觀星而推斷猶太君王的誕生，他們後來所目睹的卻似是超自然的現象。無論如何，對猶太人而言，聖經中巴蘭說「有星要出於雅各」的預言（民廿四 17），就是指彌賽亞的來臨，因此主後第二世紀揭竿起義、自認是彌賽亞的猶太首領 Bar Kosba，要改名為 Bar Kokhba（星之子）。²¹

「拜」：博士也許只是要去朝覲君王，並非以他為神來膜拜。

3 節 據猶太史家約瑟夫的記載，希律生性多疑，曾先後殺死自己的寵妻瑪麗安妮與數位兒子，晚年更變本加厲。他自知不得猶太人歡心，如今聽見有猶太君王誕生篡他王位，當然大受困擾，力圖剿滅對方（7 至 8、16 節），而耶路撒冷居民深知希律脾性，乃為面前可能有的浩劫而惴惴不安。

4 節 「祭司長」：原文為複數，指現任大祭司、退任大祭司與大祭司家族中的重要祭司（大祭司本為終身職，但希律漠視摩西律法，不時更換大祭司人選）。

「**文士**」：專職講解與傳授舊約聖經和歷來口頭傳統的人。由於他們熟悉摩西律法，他們也是法律專家（「律法師」）。大多數文士屬於法利賽教派，而祭司們則多屬撒都該教派，這兩個宗教派別頗有分歧，不大和睦（見太三 7 注）。

「**基督**」：對希律來說，「猶太人之王」（2 節）就是基督。我們如把太廿六 63 至廿七 37 作個比較，就可知這兩個名詞在當日是互通的。

5 至 6 節 猶太宗教領袖根據舊約先知的預言，來回答希律有關基督出生地的問題。所引經文主要出自彌迦書五章 2 節，但比起傳至今日的希伯來文聖經或七十士希臘文譯本，卻有幾

點重要差異：(1)「伯利恆以法他」這古老稱呼，由較淺顯的「猶大地的伯利恆」所取代，並可能藉此表明彌賽亞來自猶大支派。(2)希伯來文的「衆千」(*'lpy*, 指支派裏的大宗族，和合本譯作「諸城」)，在此爲「諸首領」(參新譯本；原文 *hegemonoi*，與下文「君王」同字根，和合本作「諸城」)。(3)希伯來文的「爲小」，在此卻是「並不是最小的」，表面上意思相反，但從彌五 2 整節經文看來，這乃是正確的解釋，表明了伯利恆是因彌賽亞的誕生才變得偉大。(4)太二 6「牧養我以色列民」一語，不見於彌五 2 (雖然該段第 4 節有類似的意思)，卻與撒下五 2 描寫大衛王的字眼相同。

二·博士到伯利恆朝拜嬰孩耶穌(二 7 至 12)

經文：

7 當下，希律暗暗地召了博士來，細問那星是甚麼時候出現的，8 就差他們往伯利恆去，說：「你們去仔細尋訪那小孩子，尋到了就來報信，我也好去拜他。」9 他們聽見王的話就去了。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忽然在他們前頭行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，就在上頭停住了。10 他們看見那星，就大大地歡喜；11 進了房子，看見小孩子和他母親馬利亞，就俯伏拜那小孩子，揭開寶盒，拿黃金、乳香、沒藥爲禮物獻給他。12 博士因爲在夢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見希律，就從別的路回本地去了。

7 至 8 節 希律暗地盤問博士有關那星出現的時候，又表示自己隨後會親自拜訪那位小君王，其實是要取得博士們的信任，好使他們尋得孩子下落後回來報信，自己就可以輕易除滅心腹大患。他不派兵士相隨，顯然是要避免打草驚蛇。

9 節 「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」：正確意思見第 2 節注。這節裏「在……前頭行」(*proēgen*) 可有「在……前領路」之意，但從後句的「行」、「停止」看來，這星的確在天際移

動，引導博士前進。不過，經文沒有明言這顆星是停在耶穌住處的房頂上。

11 節 經文顯示這時距離耶穌的誕生已有一段日子：那星不是最近才顯現（比較 7、16 節）；博士要長途跋涉而來；耶穌和父母已遷到「房子」裏，不再住在馬廄（路二 7、16）；本章多次採用的「小孩子」一詞 (*paidion*)，雖可指新生嬰兒（約十六 21，中譯作「孩子」），但用法很籠統，可泛指孩童（例如睚魯十二歲的女兒，見可五 41 原文）。

這裏經文沒有提到約瑟，而博士俯伏下拜的對象只是孩童耶穌（不包括他母親馬利亞）。博士所呈獻的禮物中，乳香是一種有香味的樹脂，用於聖殿獻祭（出卅 34 至 36；利二 15 至 16）；沒藥則滲自某種樹，是名貴的香料，供薰香（出卅 23 至 25；詩四十五 8；歌三 6）和殯葬（約十九 39）之用。²² 舊約聖經記載：示巴女王朝見所羅門王時，曾向他進貢黃金和香料（王上十 2），而黃金和乳香乃是外邦君王要獻給彌賽亞君王的禮物（詩七十二 15；賽六十 6）。

信息（原意與應用）

太二 1 至 12 的記載在幾方面與當代的一些史實或傳說類似：君王（如該撒亞古士督 [Augustus Caesar]）的出生有天象預兆；當權者（如摩西時代的埃及法老）為防止新生君王或救主篡位、起義，下令殺死男嬰；外邦貴人（如巴提亞人）遠道來訪，攜禮物餽贈君王（如尼祿皇帝）。²³ 有些學者因此認為：馬太的記載只是借用了時下的故事體裁，以表達他的神學立場。可是，經文本身與教會傳統都假設了馬太所記載的是歷史事實，因此上述的雷同事件反而表明了博士來訪耶穌一事的可信性。

當然，馬太敘述這整件事有其用意。他強調耶穌是生於伯利恆（1、5 節），也許這是因為日後猶太人只知道耶穌長大於加利利的拿撒勒，與衆人心目中彌賽亞的出身不符（參約一

45 至 46，七 41 至 42)，以致教會要加以澄清。

與此同時，馬太透過文士的回答，指出耶穌生於伯利恆一事應驗了先知論基督的預言。這是馬太福音裏繼一 23 後，明言耶穌應驗預言的第二次。我們在詮釋二 6 時注意到：馬太並非單單引用彌五 2，「牧養我以色列民」一語可能引自撒下五 2。或許馬太是要在此指出：基督不僅在地位上是大衛之子，他也出生於大衛的故鄉伯利恆，而且要像大衛一樣牧養（即治理）以色列民，作真正的「猶太人之王」（2 節），有別於羅馬政府所委派的希律王。

另一方面，本段有關星的出現和博士攜禮物來訪的記載，也令人聯想到舊約其他的預言（如民廿四 17；詩七十二 10；賽六十 1 至 6 等）。無論這是否馬太的原意，我們可以說，外邦人歸服基督這主題，與基督為「亞伯拉罕後裔」（一 1）的身分很吻合（見該處注），也跟太八 11 至 12、廿八 16 至 20 同出一轍。

上述這些要點雖然很有神學見地，可是對不少讀者來說，本段經文仍有維護占星術之嫌，而景星在天空移動也似乎令人難以置信。有關頭一個疑難，我們須曉得舊約聖經絕不鼓勵以色列人藉觀天象、看星宿而預測未來（賽四十七 13；耶十 2），因為掌管歷史的主宰乃是耶和華，不是星座運程。因這緣故，歷來有些解經家認為：博士到來朝拜耶穌是表示他們撇棄往日的迷信和罪孽、轉而皈依真神。²⁴ 不過經文並沒有明白道出這一點，而且這種看法始終不能解釋神為何藉那星引導博士。也許較好的解釋是：(1)這裏提到的博士並非江湖上混飯吃的星相士，而是研究天文的學者，不過在當代，天文學與星相術尚未劃分清楚，他們難免有些迷信想法。(2)這些博士也許對猶太教的信仰略有所聞，知道猶太人在期待一位彌賽亞君王的來臨，²⁵ 而他們也願意親近這位君王。(3)由於這些博士誠心追尋真理，神於是俯就他們，用一顆明星的出現引導他們。這並不表示神認許星相學，而是例外施恩的做法。事實上，神的引

導不限於這方面，聖經的預言、景星的移動、夢中指示，都是祂使用的工具。這幾樣都是不尋常的現象，可是與道成肉身的奧祕相比，只是小巫見大巫而已。

對今日信徒來說，神大概不會藉一顆星來引導我們，但是昔日博士的經歷給我們說明了神的慈愛——祂願意俯就我們的軟弱，刻畫了神的能力——天象、聖經、夢境都供祂使用，顯示了神的信實——博士千里迢迢的旅程並非徒然。問題是：我們有否尋覓真理、親近神的心，又是否願意不計代價跟隨祂？若有的話，神一樣可以引領我們進到更豐盛的生命，更深的體驗祂的實在和能力。